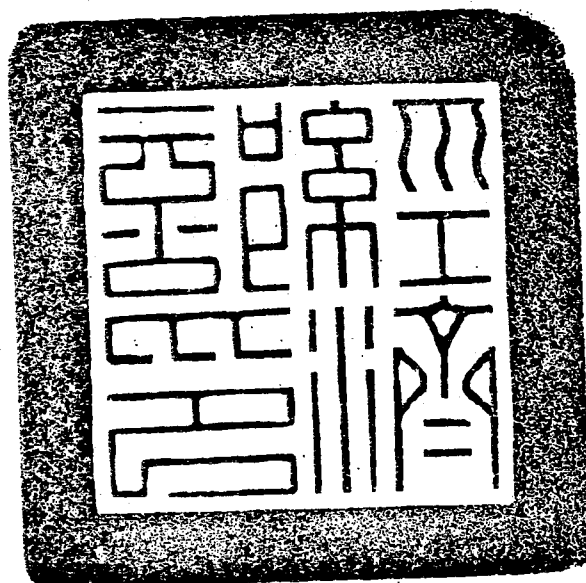


請上網查閱

經濟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17日
發文字號：經授貿字第11450120760號
附件：如文



經濟部
貿易署

主旨：預告修正「戰略性高科技貨品種類、特定戰略性高科技貨品種類及輸出管制地區」之「軍商兩用貨品及技術出口管制清單」及「一般軍用貨品清單」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一條第二項準用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修正機關：經濟部。
- 二、修正依據：貿易法第十三條第三項。
- 三、鑒於瓦聖那協議(Wassenaar Arrangement)等國際出口管制規範已更新出口管制清單，基於貿易管理需要，爰預告修正旨揭之「軍商兩用貨品及技術出口管制清單」及「一般軍用貨品清單」。
- 四、旨揭修正草案如附件。本案另載於本部國際貿易署經貿資訊網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trade.gov.tw>），及經濟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／草案預告論壇（網址：<https://law.moea.gov.tw/DraftForum.aspx>）（或由「經濟部全球資訊網首頁/法規及訴願/草案預告」可連結本網頁）。

五、對公告內容如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隔日起60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
- (一)承辦單位：經濟部國際貿易署。
(二)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湖口街1號。
(三)電話：02-23977565，聯絡人：洪小姐。
(四)傳真：02-23217736。
(五)電子郵件：jlhung@trade.gov.tw。

部長 龔 明 鑫

本案授權國際貿易署決行

